

证券代码：872795

证券简称：维尔思

主办券商：联讯证券

江苏维尔思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高翠芳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同本届董事会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9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4 人。

会议由邢青松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被任命董事长高翠芳持有公司股份 14,715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9.43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原因

鉴于公司原董事长邢青松先生申请辞去董事长之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选举高翠芳女士为公司董事长，并担任法定代表人一职。

（四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高翠芳女士，女，汉族，1965 年 12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毕业于江苏广播电视大学，大专学历。1990 年 9 月至 1994 年 2 月任盐城市第三机械厂质量

管理员；1994年3月至1996年7月任中大集团新品部经理；1996年8月至1999年12月任中大集团盐城使力德公司技术部经理；2000年1月至2005年4月任江苏科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；2005年5月至2007年12月任江苏紫光吉利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计划部主任；2008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扬州天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2009年2月至2017年9月任江苏维尔思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监事；2011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江苏青阳管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；2013年6月至2015年12月任江苏维尔思机械有限公司监事；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。高翠芳女士直接持有公司29.43%的股权。2018年11月2日，戚思忠先生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后，公司董事会将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及时召开董事会聘任新的财务总监。在公司董事会聘任新的财务总监之前，暂由公司总经理高翠芳女士代为履行财务总监职责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属公司正常经营管理的需要，未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，有利于公司经营管理的规范和业务持续发展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维尔思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维尔思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7日